

中共泉州市体育局党组文件

泉体党组〔2024〕7号

中共泉州市体育局党组 关于张莉燕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局机关各科室、各直属单位：

经研究决定：

张莉燕同志任福建省泉州体育运动学校训练处处长（试用期1年）。

吴海平同志任福建省泉州体育运动学校总务处处长，免去福建省泉州体育运动学校办公室主任职务。

蒋新兴同志任福建省泉州体育运动学校保卫处处长，免去福建省泉州体育运动学校总务处处长职务。

徐曙金同志任福建省泉州体育运动学校副科级干部，作为福建省泉州体育运动学校工会委员会主席候选人，免去福建省泉州

体育运动学校训练处处长职务。

庄海波同志任福建省泉州体育运动学校团委书记，免去福建省泉州体育运动学校保卫处处长职务。

免去蒋春妹同志福建省泉州体育运动学校团委书记职务。

以上同志任免时间自 2023 年 12 月 5 日起算。

中共泉州市体育局党组
2024 年 1 月 23 日

抄送：市委编办，市人社局。

泉州市体育局办公室

2024 年 1 月 23 日印发